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3月07日至2025年06月06日止。

第 82298494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2月02日

商 标

祖母菌香原

申 请 人 黑龙江省祖母菌香原餐饮有限公司

地 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红旗大街289号龙坤花园小区C-D栋-1-4层

代理机构 北京智俊杰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外卖餐厅服务；歇脚点提供的临时住宿服务；预订临时住所；自助餐馆；旅馆预订；餐馆；餐厅；备办宴席；住所代理（旅馆、供膳寄宿处）；为他人预订酒店